

汕尾市生态环境局陆丰分局 环境保护查封、扣押延期通知书

汕环陆丰强延字（2019）02号

陆丰市大安镇志林环保建材厂：

本机关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依法对你（单位）未依法报批建设
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，擅自进行建设、生产造成污染物排放
的行为作出：1、查封决定（汕环陆丰强封字（2019）08 号）；
2、扣押决定（陆环强扣字（20 ） 号），因案件情况复
杂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
规定，经我局负责人批准，现依法决定延长：1、查封2、扣
押（延长时间从 2019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3 日止）。

特此通知

黄伟扬 13923784446



当事人签收及日期：黄伟扬 2019年8月15日 （章）

执法人员签名：王锦林 执法证号：N082312 联系电话：_____

刘运贵 执法证号：N258215 联系电话：8836963